

五代會要



五代會要卷八

宋

王

溥

撰

褒崇先聖

後唐長興元年八月六日尚書比部員外郎知制誥崔
悅奏臣伏見開元五年勅每見貢舉人見訖宜令引就
國子監謁先聖先師學者謂之開講質疑義所可設食
其監內得舉人亦准此例其日清資官五品已上并朝
集使並往觀禮永爲常式自經多故其禮久廢請再舉
行從之

五什會要 卷八
周廣順二年六月以文宣王四十三代孫前曲阜縣令
孔仁王復爲曲阜縣令仍賜緋魚袋以亞聖顏淵裔孫
顏涉爲曲阜縣主簿仍勅兗州修葺祠宇墓側禁樵採
時車駕親征兗州初平遂幸曲阜謁孔子祠既將致
敬左右曰仲尼臣也無致敬之禮上曰文宣百代帝王
師得無拜之
卽拜奠祠前

釋奠

後唐長興三年五月七日國子博士蔡同文奏伏見每
年春秋二仲月上丁釋奠於文宣王以兗國公顏子配
坐以閔子騫等爲十哲排祭奠其有七十二賢圖形於

四壁面前皆無酒脯自今後乞准本朝舊規文宣王四
壁諸英賢畫像面前請各設一豆一爵祠饗中書帖太
常禮院檢討禮例分析申者今禮院檢郊祀錄釋奠文
宣王並中祀例祭以少牢其配座十哲見今行釋奠之
禮伏自喪亂以來廢祭四壁英賢今准帖爲國子博士
蔡同文所奏文宣王四壁諸英賢各設一豆一爵祠享
當司詳郊祀錄文宣王從祀諸座各邊二實以栗黃牛
脯豆二實以葵菹鹿醢簋簋各一實以黍稷飯酒爵一
禮文所設祭器無一豆一爵之儀者奉勅其文宣王四

五代會要 卷八
壁英賢自此每釋奠宜准郊祀錄各陳脯醢等諸物以祭

經籍

後唐長興三年二月中書門下奏請依石經文字刻九經印板勅令國子監集博士儒徒將西京石經本各以所業本經句度抄寫注出子細看讀然後顧召能雕字匠人各部隨秩刻印板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禱本交錯其年四月勅差太子賓客馬縞太常丞陳觀太常博士段頤路尚書

屯田員外郎田敏充詳勘官兼委國子監於諸色選人中召能書人端楷寫出旋付匠人雕刻每日五紙與減一選如無選可減等第據與改轉官資

漢乾祐元年閏五月國子監奏在雕印板九經內有周禮儀禮公羊穀梁四經未有印本今欲集學官校勘四經文字鏤板從之

周廣順六年六月尚書左丞兼判國子監事田敏進印板九經書五經文子九經字樣各二部一百三十冊
顯德二年二月中書門下奏國子監祭酒尹拙狀稱准

五什會要 卷八
勅校勘經典釋文三十卷雕造印板欲請兵部尚書張昭太常卿田敏同校勘勅其經典釋文已經本監官員校勘外宜差張昭田敏詳校

服紀

後唐同光三年七月正簡皇太后遺令曰皇帝以萬機至重八表所尊勿衣粗衰勿居諒闇三年之制以日易月過三日便親朝政皇后諸妃及諸王公主並制齊衰本服以日易月十三日除中書門下翰林院學士在朝文武百官內諸司使及諸道節度觀察防禦使刺史監

軍及前資官并寮佐官吏士庶僧道百姓並准本朝故事降服施行勿使過制皇帝釋服後未御八音勿廢羣祀勿斷屠宰勿禁宴遊園陵喪制皆從簡省故申遺令奉而行之其月太常禮院奏案故事中書門下翰林學士在朝文武百官內諸司使供奉官已下從成服三日每日赴長壽宮朝臨自後不臨其服以日易月三十日除至小祥合釋服每至月朔月望小祥大祥釋服日未除服者縗服臨已除服者則素服不臨並赴長壽宮先拜靈訖移班近東進名奉慰又奏准故事文武前資官

及六品已下未升朝官并士庶等各於本家素服一臨
禁衛諸軍使已下各於本軍廳事素服一臨僧尼道士
各於本寺觀一臨外命婦各於本家素服朝臨三日諸
道節度觀察防禦團練刺史及寮佐等聞哀後當日成
服三日改慘十三日除從之

清泰三年二月太常禮院奏據尚書兵部侍郎馬縞上
疏言古禮嫂叔無服蓋推而遠之案五禮精義貞觀十
四年魏徵等議親兄弟之妻請服小功五月令所司給
假差謬爲大功九月太常博士段顒稱自來給假元依

令式若云違古不獨嫂叔一條舊爲親姨服小功令式
今服大功爲親舅舊服小功今服大功妻父母緦服今
服小功爲女壻爲外甥緦服今並服小功此五條在令
式與古不同未審依馬縞所奏爲復且依令式右贊善
大夫趙咸又議曰臣聞三代之制禮無降減之文五服
之容喪有寧戚之義此蓋聖人隨時設教稱情立文沿
革不同吉凶相反或服由恩制或喪以禮加太宗文皇
帝弘被至仁推大其義因覽同爨有緦之義遂制嫂叔
小功之服列尊聖賢已爲故事傳於令式加於大功今

五代傳 卷八 五
馬縞奏論以爲錯繆况縞昔事本朝暨至梁室會爲博士累歷歲年今始奏陳未爲允當謹按儀禮凡制五服或以名加或以尊制或推恩而有服或別義而當喪故嫂叔大功良有以也其如叔以嫂之子爲猶子爲猶子之妻叔服大功今嫂氏猶子之母安可却服小功若以名加嫂豈疎於猶子之婦若以尊制嫂豈卑於猶子之妻論恩則有生同骨肉之情引義則有死同宅兆之理若以推而遠之爲是卽令式兼無小功既有稱情制宜之文何止大功九月請依式令永作彝倫勅下尚書省

集議尚書左僕射劉昫等議曰伏以嫂叔服小功五月開元禮會要皆同其令式正文內元無喪服制度只一本編在假寧令後又不言奉勅編附年月除此一條又檢七八條令式與開元禮相違者所司行已多年固難輕改若當議事須按舊章今若鄙宣父之前經紊周公之往制隳太宗之故事廢開元之禮文而欲取差誤之近規行編附之新意稱制度且爲大典言令式又非正文若便改更恐難經久臣等集議嫂叔服并諸服紀請依開元禮爲定如要給假卽請下太常依開元禮內五

服制度錄出本編附令文從之

周廣順元年正月勅漢高祖爲義帝舉喪魏明帝正禪陵尊號一時達禮千古所稱况朕久事前朝常參大政雖遷虞事夏見奪於羣情而四海九州感如於宿志宜令所司擇日爲故主舉喪仍備山陵葬禮有司上言皇帝爲故主舉喪日服縞素直領深衣腰經等成服畢祭奠不視朝七日防禁音樂文武內外臣寮成服後每日赴太平宮臨三日止七日釋服至山陵啟攢塗日暫服車出城班辭釋服從之

喪葬上

後唐天成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御史臺奏應在京兩街司及坊市士庶人家及諸道經商客旅或有投井自縊及婢僕諸色人等非理歿故伏據近年已來凡是死亡之家並是臺司左右巡使舉勘差驅使官與諸司人同行檢驗指揮如此施行相承已久臺司若不差人舉勘卽非理幽冤無由申雪若一一檢驗卽事故之家多稱騷擾况臺司亦常憂兩巡驅使官與諸司同巡檢節級等於有事人家妄有所求今詢訪故事准當司京兆

五代會要 卷八
按往例凡京城內應有百姓死亡之家祇勒府縣差人
檢驗如是軍人祇委兩軍檢勘如是諸道經商客旅卽
地界申戶部使差人檢勘仍逐司各具事由及同檢勘
行人等姓名申臺及本巡察其間或有事涉冤濫曲直
不分察訪得知及有人論訐臺司並行追勘如是兩班
官吏之家卽合是臺司檢勘伏請自司今已後並准故
事施行除百司外臺中不更差人誨例檢勘如是則軍
人百姓各有區分事涉冤誣卽行追勘合具舉明庶遵
故事者兼得左右巡使狀抄錄到喪葬格例所設車輦

儀注物色祇爲官品高下無官秩皆陳儀生具供應故
犯典刑今則凡是葬儀動踰格物但官中只行檢察在
人情各盡孝思徇彼稱家之心許便送終之禮臺司又
難將孝子盡決嚴刑祇以供人例行書罰以添助本司
支費兼緣設此防禁比爲權豪之家多有違禮從厚若
貧窮下士尚猶不便送終必無僭禮可以 罰兩京卽
是臺司舉司諸州府卽元無條例者凡棺槨不計有官
品並不得於棺槨上雕鏤畫飾施戶牕欄檻楹等官至
四品已上使方相七品已上使魁頭四日立衣朱裳執

戈揚楯如常制七品已下及無官品者勿用凡明器等
三品已上不得過九十事五品已上不得過六十事九
品已上不得過四十事當廣地軸誕馳馬及執役人高
不得過一尺其餘音聲隊馬威儀之屬各准平生品秩
所用仍以木瓦爲之不得過七尺及別如畫飾諸纛今
謂之鵝毛五纛五品已上竿長七尺五品已下長五尺
無官品者勿用諸三品已上引披鐸嬰挽歌鼓六行每
行六人五品已上二引二披四鐸四嬰挽歌四行四人
九品已上二嬰無者勿用諸車輦三品已上油幟朱絲

絡網施襪兩廂畫龍虎幟竿朱垂六旒蘇今之纓帶也
七品已上油幟襪兩廂畫雲氣垂四旒蘇九品已上無
旒蘇車輦上有結絡者三品已上及將相有鳳臺自諸
品官及郡守升朝者羚羊山華餘並平幟百姓喪葬祇
合使鰲甲車無幟襪畫飾並無已前儀禮部格物凡官
人百姓送葬競爲奢僭不依禮式宜令所司切加糾察
如物色等數目大小有違條式及輒飾以金銀者杖六
十奉勅今後文武兩班及諸司官吏并諸道經商客旅
凡有喪亡卽准臺司所奏故事施行其街坊百姓及軍

人之家每有死喪兼所使厮兒妮子因依暝及行投井自縊非理自致身命者據臺司狀委府縣及兩軍軍巡差人檢勘竊慮前件事故之家或所居隘窄兼阻暑毒之月尸靈難久停留若待申報官中檢勘縱無激難須經時日今仰本戶可便喚四鄰看驗如無他故便任本主遂殯仍具結罪保明文狀報官若有枉有傷害致死隣人妄有保明本戶并保人勘責不虛各量罪料斷兼聞諸州官府士庶之家或有死喪亦是須候分巡院檢勘頗致淹留旣鼓瑟調甚傷風教亦仰約有在京事條

例理處分其庶人喪葬所設車輦儀注格例狀稱近日庶流多有違越臺司又難將孝子盡決嚴刑祇以供人例行書罰添助本司支費據此懲罰名目且非爲政憲綱自今以後所有各計品秩之外及庶人喪葬宜令御史臺委兩巡御史點檢假賃行人須依條例如有違越據所犯重輕臨時科斷臺司不得妄有攪擾二年六月三十日御史中丞盧文記奏奉四月十四日勅喪葬之儀本防踰僭若容錦繡難抑奢豪但人情皆重於送終格令當存於通理宜令御史臺除錦繡外并庶人葬更

檢詳前後勅格子細一一條件分析奏聞冀合人情永著常令者今臺司再舉令文及故實條件如後凡銘旌三品已上長九尺五品已上長八尺六品已上長七尺諸輜車三品已上許使油幟施襪兩廂畫雲氣男子幟襪旒蘇皆使素婦人使綵又諸官五品已上許使三梁六柱輦車輦上有結絡三品已上帶將相者有鳳臺自諸品官及郡守升朝官者羚羊山華餘平幟諸棺槨不得雕鏤彩畫施戶牕欄檻棺內不得有金寶珠玉諸喪葬不得備禮者貴得同賤賤不得同貴准元和六年十

二月刑部兼京兆尹鄭元狀奏條流文武官及庶人喪葬三品已上明器九十事四神十二時在內不得過二尺五寸餘人物並不得過一尺園宅方五尺下帳高方三尺共置五十昇挽歌三十六人輜車使開轍車油幟朱絲絡網兩廂畫龍虎幟竿朱末垂旒蘇絹幃褕幕及額帶等其幟竿長二丈六尺帶五重旒蘇十八道並不得使綾羅錦繡泥銀帖金彩畫及結鳥獸香囊等物四使引四披六鐸六嬰輓歌並練布深衣輜車誌石任畫雲氣不得置幟竿額帶等方相車載方廂外及魂車

除幃網裙簾外皆不得更別加裝飾並使合轍車纛竿長九尺不得安大朱帖金銀立鳥獸旗旛等五品已上明器六十事四神十二時在內園宅方四尺下帳高方二尺共置三十昇減誌石車輻車幃竿減四尺長二丈二尺流蘇減二道使十六道帶減一重使四重披引鐸嬰各減二使四挽歌一十六人並無朱絲網絡方相使魁頭車纛竿減一尺使八尺幃額魂車准前九品已上明器四十事四神十二時在內園宅方三尺共置二十昇減輻車幃竿減三尺使一丈九尺流蘇減二道使十

四道披引鐸嬰各減二使二帶減一重使三重挽歌一十六人纛竿減一尺使七尺其幃額魁頭魂車准前明器並使瓦木爲之四神不得過一丈餘人物等不得過七寸並不得用金銀雕鏤帖毛髮裝飾

內侍省品秩高者各隨本品秩未有章服者紫同三品緋同五品已上綠及應官並同九品已上命婦及文武母妻並邑號命婦各准本品如夫子官高聽從夫子無邑號者各准夫子品秩輻車准令合使綠及紫色有品蔭家子孫未有官者三品已上降三等五品已上

降二等八品已上降一等九品不降所使品蔭並須以祖父官爲升降內外官同庶人明器一十五事並置三昇喪車使合轍車幟竿減三尺使一丈六尺木珠減十道使三十五道帶減一重使二重幟額魂車准前挽歌鐸翼四神十二時下帳並請不置所造明器合使瓦木不得過七寸若件作工匠之徒輒敢踰越捉獲之後自合准前後勅文科斷所由不得更至孝喪之家若衢路捉獲只坐工人亦不得拘留行李令過時日工商諸色人吏無官者諸人無職掌者喪車幟額魂車並無合轍

車不使油幟旒蘇等飾兼不得以繪綵結絡及金銀裝飾其挽歌鐸翼並不得置兼車之前不得以鞍馬爲儀其明器任業以瓦木爲之不得過二十五事四神十二時並在內每事不得過七寸昇止十人

後唐長慶三年十一月浙西觀察使李德裕奏應百姓厚葬及於道途盛陳祭奠兼設音樂等閭里編毗罕知教義生無孝養可紀沒以厚葬相矜器仗僭差祭奠奢靡仍以音樂榮其送終或結社相資或息利自辦生產儲蓄爲之皆空習以爲常不敢自廢人戶貧破抑此之

由今百姓等喪葬祭奠並請不許以金銀錦繡爲飾其陳設樂音者其墓物稍涉僭越者並勒毀除結社之類任充死亡喪服糧食等用使如有人犯者並准法律科罪其官吏已上不能糾察請加懲責仍請委出使郎官御史察訪臺司伏請令文及政實不載者令更條檢校官令文不載令請檢校官一品二品請同五品三品已下請並同九品如有曾任正官依本官品第儀則其准勅試官亦同九品儀如升朝官者請據本官品第升降例凡喪皆有品第恐或無知之人妄稱官秩自今後

除升朝官見任官亡歿外餘官去事前五日須除將告語或勅牒於本巡使呈過判押文狀行人方可供應佐命殊功當朝立功名傳遐邇特勅優旨准會要例本品數十分加三分不得別爲華飾右具本朝舊本例如前今後令兩巡使祇據官秩品級與判狀其餘一物已上不得增加兼勅驅使官與金吾司并門司同力轄鈴如有大段踰越卽請據罪科斷行人兼不得追領喪葬之家別有勸責奉勅如過制度不許尺寸事數其假實行人徒二年喪葬之家卽不問罪仍付所司

長興元年十月十九日勅太常禮院例凡賻匹帛言段不言端正每二丈爲段四丈爲疋五丈爲端近日三司支遣每段全支端匹此後凡支賻贈匹帛祇言合支多少段庫司臨時併蹙丈尺給付不得剩有支破

二年四月勅朝臣居喪終制委御史臺具姓名申奏諸道賓從除喪後合宣行恩命州縣官纔授新命及到任一考則丁憂者服闋日除官其月五日中書門下復奏尚書都官員外郎知制誥張昭遠丁母憂伏以大臣枕由有吊祭之恩羣寮寢苦無慰問之例高下之位存間

君臣之事無偏况卿士之甚多有父母者極少固於孝道上軫聖懷張昭遠望量與恩賜自此朝臣或有丁憂亦乞頒賚其狀尋已印出今具官員等第支給數目如後文班左右常侍諫議給事舍人諸部尚書太子賓客諸寺大卿監察御史中丞國子祭酒詹事左右丞諸部侍郎絹三十匹布二十匹粟麥各二十五石起居補闕拾遺侍御史殿中監察御史左右庶子諸寺少卿國子監司業河南少尹左右諭德諸部郎中員外郎太常博士絹二十四匹布一十五匹粟麥各一十五石國子博士

五代會要卷九
五經博士兩縣令著作郎太常宗正殿中丞諸局奉御
大理寺太子中允洗馬左右贊善太子中舍司天五官
正絹布各一十五匹粟麥各一十石左右諸衛大將軍
左右諸衛將軍絹二十四布一十五匹粟麥各一十五
石左右率府副帥絹布各一十五匹粟麥一十石奉勅
宜依其張昭遠所支絹布粟麥仍依所定官資頒給

臣周興岱恭校

五代會要卷九

宋

王

溥

撰

喪葬下

後唐長興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御史臺奏先奉勅前
守亳州譙縣主簿盧茂謙進策內已事竊見京城內偶
遭凶喪者身不居於爵祿葬有碍於條流頃使驚甲車
殯送者事雖該於往制勅已著于前文或值炎鬱所拘
偶緣留駐利便須期於時日貧窮旋俟于告投停日既
多塋園又遠伏乞特付所司別令詳定權免驚甲車送

葬者奉勅送葬之儀雖防越制令文之設亦許便時其
或候歷炎天事從遠日停留既久遷送有期車中便苦
于撼搖陌上可量于凶穢人情所病物議僉同宜在酌
中庶成惻隱應喪葬自五品已下至庶人自春夏秋宜
並許第等置輦其餘儀式一切仍舊兼喪車亦不全廢
如要令陳於靈輿之前其輦大小制度及結絡遮蔽所
使疋帛顏色并擎昇人數次第仍令御史臺詳核據品
秩等級士庶高山各定規制施行兼空城內舊制比無
居人近日許人戶逐便居止或有喪死旋須遷送其出

時并昇遣次第亦可穩便制置務在得宜者今臺司准
勅追到兩市葬作行人白望李溫等四十七人責得狀
稱一件於梁開平年中應京城海例不以高例及庶人
使錦繡車輦並是行人自將狀於臺巡判押一件至同
光三年中有勅著斷錦繡祇使常式素車輦其輦稍有
力百姓之家十二人至八人魂車虛喪車小輦子不定
人數或是貧下四人至兩人迴使素紫白絹帶額遮幃
輦上使白粉掃木珠節子上使白絲其引魂車小輦子
使結麻網幕後至天成三年中有勅條流庶人斷使輦

祇令別制造驚甲車載亦見紫油素物至今行內見使
者今臺司按葬作行人李温等通到狀并於令內及天
成四年六月勅內詳穩便喪置定制五品至八品升朝
官六品至九品不升朝官等及庶人喪葬儀制謹具逐
件如後五品至六品升朝官使二十人舁輦車竿高七
尺長一丈三尺闊五尺以白絹全幅爲帶額婦人以紫
絹爲帶額並畫雲氣周迴遮蔽上安白粉掃木珠節子
二十道魂車一小香輦子一並使結麻網幕魁頭車一
挽歌八人練布深衣披引鐸嬰各一不得著錦繡明器

三十事四神十二時在內四人不得過一尺餘不得過
七寸園宅一方三尺其明器物不得以金銀毛髮裝飾
共置八輦內許兩箇紵羅已上並不得使結絡錦繡裝
飾如事力不辦任自取便七品至八品升朝官使一十
六人舁輦車竿高七尺長一丈三尺闊五尺以白絹全
幅爲帶額婦人以紫絹全幅爲帶額周迴遮蔽上安白
粉掃木珠節子二十道魂車香輦子各一並使結麻網
幕魁頭車一明器二十事以木爲之四神十二時在內
四神不得過一尺餘不得過七寸不得使金銀雕鏤帖

毛髮裝飾園宅一方二尺五寸共置六昇挽歌一十六人練布深衣披引鐸鬋各一已上並不得著錦繡結絡裝飾如事力不辦任從所便六品至九品不升朝官使一十二人昇輦車竿高六尺長一丈一尺闊四尺以白絹全幅爲帶額婦人以紫絹爲帶額周迴遮蔽上安白粉掃木珠節子一十六道魂車一香輦子一並使結麻網幕明器一十五事並不得過七寸以木爲之不得使金銀雕鏤帖毛髮裝飾共置五輦挽歌四人練布深衣鐸鬋各一不得著錦繡及別有結絡裝飾如事力不辦

任自取便檢校兼試官並依此例庶人使八人昇輦車竿高五尺五寸長一丈闊四尺男子以白絹半幅爲帶額婦人以紫絹半幅爲帶額周迴遮蔽魂車一香輦子一使結麻網幕明器一十四事以木爲之不得過五寸共置五輦不得使紗籠金銀帖毛髮裝飾除此外已上不得使結絡錦繡等物色如人戶事力不便八人已下任自取便其喪輦車已准勅不全廢任陳靈輦之前者已上每有喪葬行人具所供行李單狀申知臺巡不使別給判狀如所供賃不依狀內及踰制度仍委兩巡御

史勒驅使官與金吾司并門司所由同加覺察如有違犯追勘行人請依天成二年六月三十日勅文行人徒二年喪葬之家卽不問罪者皇城內近已降勅命指揮每有喪葬以色服蓋身出城外任自逐便如迴來不得立引魂旛子却著孝衣入皇城內者今請再降勅命指揮皇城內此後每有人戶喪葬令至晚淨後取便出門不得取內外諸色趨朝官右謹具定到五品至八品升朝官六品至九品不升朝官及檢校兼試官并庶人喪葬儀制如右奉勅宜依四年五月二十五日御史中丞

龍敏奏京城士庶喪葬近有起請條流臣等參詳恐未允當伏見天成三年勅內事節分明凡有喪葬行人須稟定規據其官秩高卑合使人數物色先經本巡使判狀自後別有更改不令巡使判狀祇遣行人具其則例申臺巡今欲却勒行人依舊先經兩巡使判狀其品秩物色定制不得輒違別欲指揮行人於喪葬之家除已得本分工價錢外保無內外邀難乞覓文狀送到臺巡如有故違必加懲責勅從之應順元年三月勅令後藩侯帶平章事已上薨謝者差官撰神道碑文宣示未帶

平章事及刺史准令式合立碑者其文任自製撰不在

奏聞限

以故忠武軍節度使孟額男道古上章乞立其父碑故有是勅

清泰二年十月中書門下奏奉長興二年四月五日勅朝臣居喪終制委御史臺具名申奏諸道幕府職事除喪後宜行恩命州縣官纔授官及到任一考前丁憂服闋並與除授依長定格自有節文應州縣官新授及到任一考前丁憂服闋准格取文解兩曹磨勘申中書門下當與除授不得經常陳狀從之

周廣順三年十一月勅應内外文武臣寮幕職州縣官

舉選人等今後有父母亡歿未經遷葬其主家之長不得輒求仕進所由司亦不得申舉解送如是卑幼在下者不在此限其合赴舉選者或是葬事禮畢或是卑幼在下勒於所納家狀內具言不得調冒宜令御史臺巡及逐處長吏本司長官所由司覺察糾舉犯者必行典法如是不切覺察縱任調冒罪在糾舉之司其中有兵戈阻縮或是朝廷特恩除拜起復追徵及内外管軍職員並不拘此例所有勅前見任職官及今年舉選官不在糾舉之限

奪情

後唐應順元年閏正月十六日勅凡在苴麻並須終制比有金革遂有奪情孝以移忠藉其陳力其內諸司使副帶西班正官者宜候過卒哭起復授官不帶正官者及供奉官殿直承旨等宜過卒哭休日赴職其有帶東班官者祇以檢校官充職服闋日加授前職

定格令

梁開平三年十月勅太常卿李燕御史司憲蕭頊中書舍人張袞尚書戶部侍郎崔沂大理寺卿王鄴尚書刑

部郎中崔誥共刪定律令格式至四年十二月中書門下奏新刪定令三十卷式二十卷格一十卷律并目錄一十三卷律疏三十卷共一百三卷請目爲大梁新定格式律令頒下施行從之

後唐同光三年二月刑部尚書盧質上新集同光刑律卷數十三卷天成元年九月二十八日御史大夫李琪奏奉八月二十八日勅以大理寺所奏見管四部法書內有開元格一卷開成格一十一卷故大理卿楊邁所奏行僞梁格并目錄一十一卷與開成格微有舛誤未

審祇依楊邁先奏施行爲復別頒聖旨令臣等重加商較刊定奏聞者今莫若廢僞梁之新格行本朝之舊章遵而行之違者抵罪至其年十月二十一日御史臺刑部大理寺奏奉九月二十八日勅宜依李琪所奏廢僞梁格施行本朝格令者伏詳勅命未該律令伏以開元朝與開成隔越七帝年代既深法制多異且有重輕律無二等若將兩朝格文衰行伏慮重疊舛誤况法者天下之大理非一人之法天下之法也故爲一代不變之制又准勅立後格合破前格若將開元格與開成格並

行實難檢舉又有大和格五十二卷刑法要錄一十卷格式律令事類四十卷大中刑法格後勅六十卷共一百六十一卷久不檢舉伏請定其予奪奉勅宜令御史臺刑部大理寺同詳定一件格施行者今集衆商量開元格多定條流公事開成格關於刑獄今欲且使開成格從之

長興四年六月勅御史中丞龍敏給事中張鵬中書舍人盧道尚書刑部侍郎任贊大理卿李延範等詳定大中統類

清泰二年四月御史中丞盧撰等進清泰元年已前十一年內制勅可久遠施行者凡三百九十四道編爲三十卷其不中選者各令本司封閉不得行用勅付御史臺頒行

晉天福三年六月中書門下奏伏觀天福元年十月勅節文唐明宗朝勅命法制仰所在遵行不得改易今諸司每有公事見執清泰元年十月十四日編勅施行稱明宗朝勅除編集外並已封鎖不行臣等商量望差官將編集及封鎖前後勅文並再詳定其經久可行條件

別錄奏聞從之遂差左諫議大夫薛融祕書監丞呂琦尚書駕部員外郎知雜事劉皞尚書刑部郎中司徒詡大理正張仁瑑同參詳至四年七月薛融等上所詳定編勅三百六十八道分爲三十一卷令有司寫錄與格式參用周廣順元年六月命侍御史盧愷等以晉漢及國初事關刑法勅條一十六件編爲二卷目爲大周續編勅

顯德四年五月二十四日中書門下奏准宣法書行用多時文意古質條目繁細使人難會兼前後勅格差繆

重疊亦難詳究宜令中書門下並行刪定務從簡要所
貴天下易爲頒行者伏以刑法者御人之銜勒救弊之
斧斤固鞭扑不可一日弛于家刑罰不可一日廢於國
雖堯舜淳古之代亦不能舍此而致理矣今奉制書刪
律令之書求救理之本經聖賢之損益爲今古之章程
歷代已來謂之彙典朝廷之所行用者律一十二卷律
疏三十卷式二十卷令三十卷開成格一十卷大中統
類一十二卷及皇朝制勅等折獄定刑無出於此律令
則文辭古質看覽者難以詳明格勅則條目繁多檢閱

者或有疑誤加以邊遠之地貪猾之徒緣此爲奸寔以
成弊方屬盛明之運宜申畫一之規所冀民不陷刑吏
知所守臣等商量望准施行仍差侍御史知雜事張湜
太子右庶子劇可久殿中侍御史率汀職方郎中劉守
中倉部郎中王營司封員外郎賈玘太常博士趙礪國
子博士李光贊大理寺正蘇曉太子中允王伸等十人
編集新秩勒成簿帙律令之有難解者就文訓釋格勅
之有繁雜者隨事刪除止要諳理省文兼且直書易會
其中有輕重未便當於古而不便於今矛盾相攻可於

此而不可於彼盡宜改正毋或牽拘候集畢日委御史臺尚書省四品已上官及兩省五品已上官參詳可否送中書門下議定奏取進止從之至五年七月七日中書門下及兵部尚書張昭遠等奏所編集勅成一部別有目錄凡二十一卷目之爲大周刑統伏請頒行天下與律疏令式通行其刑法統類開成編勅等採掇旣盡不在法司行使之限自來有宣令指揮公事三司臨時條法州縣見今施行不在編集之數應該京百司公事各有見行條件望令本司刪集送中書門下詳議奏聞

者奉勅宜依

議刑輕重

後唐天成二年二月十五日御史臺刑部大理寺奏奉天成元年十二月二十日勅越訴之條本防虛妄須用懲斷以絕效尤如或實抱深寃無門上訴其越訴律內不載杖數仍令大理寺別具奏聞者寺司准名例律諸斷罪而無正條若或不經臺省何得復讐事在酌中理難執律其應出律者則舉重以明輕其應入罪者則舉輕以明重疏云斷罪而無條謂一部律內犯無罪名者

准雜律不應得爲而爲者笞四十謂律令無條理不可爲者事埋重者杖八十疏云雖犯輕重觸類宏多金科玉條苞羅難盡其有在律在令無有正條若不輕重相明無文可以比附臨時處斷量情爲罪庶補遺闕故立此條其情輕者笞四十事埋重者笞八十奉勅宜依其年七月洛州平恩縣百姓高宏超其父暉爲鄉人王感所殺宏超挾刃殺感攜其首自陳大理寺以故殺論尚書刑部員外郎李恩夢覆曰伏以挾刃殺人按律處死投獄自首降罪垂文高宏超旣遂報讐固不逃法戴天

罔愧視死如歸歷代以來事多貸命長慶二年有康買得父憲爲力人張蒞乘醉拉憲氣息將絕買得年十四以木鋪擊蒞後三日致死勅旨康買得尚在童年能知子道雖殺人當死而爲父可哀若從沉命之科恐失度情之義宜減死罪處分又元和六年富平人梁悅殺父之讎投縣請罪勅旨復讎殺人固有彝典以其仲寃請罪自詣公門發于天性本無求生寧失不經特宜減死方今明時有此孝子其高宏超若使須歸極法實慮未契鴻慈奉勅忠孝之道乃治國之本柄典刑之要本誅

惡之深文差若毫釐繫之理道昔紀信替主赴難尚青
史之永刊今高宏超爲父復讎卽丹書之不尙人倫
之法網宜務可減死一等

長興二年四月大理寺劇可久奏准開成格應盜賊須
得本賊然後科罪如有推勘因而致死者以故殺論臣
請起今已後若因而致死無故卽請減一等別增病症
而死者從辜限正賊減本罪五等中書門下覆奏今後
凡關賊徒若推勘因而致死者有故以故殺論無故減
一等如拷次因增疾患候驗分明如無他故雖辜內致

死亦以減一等論從之至晉天福六年五月十五日尚
書刑部員外郎李象奏據刑法統類節文云盜賊未見
本賊推勘因而致死者多故者以故殺論無故者減一
等又云今後或有故者以故殺論或無故者景跡顯然
支証不謬堅持奸惡不招本情以此致死者減故殺罪
三等其或妄被攀引終是平人以此致死者減故殺罪
一等臣按上文云有故殺者以故殺論此卽是矣其無
故殺者亦坐減一等罪卽恐未當假如官司或有刑獄
未見本情不可全不詰問據言有故者則是曾行拷掠

五代會要 卷九
及違令式或粗大勘棒強相抑壓以此致死者並屬有
故無故者卽是推勘之司不曾拷掠又不違法律亦不
堅有抑壓此則並屬無故不坐罪假若有犯事人舊患
疾病推勘之際卒暴身亡不可亦坐推司減等之罪又
據斷獄律云若依法使杖依數拷決而邂逅致死者勿
論邂逅謂不期致死而死且彼言拷決尙許勿論此云
無故却令坐罪事實相背理有未通請今後推勘之時
致死者若實情無故請依邂逅勿論之義詳定院奏臣
等參詳若違法拷掠卽非托故挾情以致其死而無情
等參詳若違法拷掠卽非托故挾情以致其死而無情

故者依故殺論若雖不依法拷掠卽非托故挾情以致
其死而無情故者請減故殺一等若本無情故又依法
拷掠或未拷掠或詰問未詰問及不抑壓因他故致死
並屬邂逅勿論之義從之

晉天福三年八月大理寺奏左街韓延嗣爲百姓李延
暉衝者本街使連喝不住毆擊致死准律鬪毆者原無
殺心因相鬪毆而殺者依故殺人者斬其韓延嗣准律
合斬刑法統類節文從刑決重杖一百處死勅法寺定
法比不因鬪毆故傷人辜內死者依殺人論蓋微相類

且非本條罪有可疑法當在宥徒二年半刺面配華州發運務收管

定贓

後唐長興四年六月十四日准勅枉法贓十五匹絞准格加至二十匹乃自喪亂已來廉恥者少舉律行令誠人遠財國家常切好生上下頗能知禁犯既漸寡法亦宜輕起今後犯枉法贓者宜准格文處分贓名條內有以准加減及同字者并倍累贓並宜准律令格式處分凡有告事者除鹽麴條流外宜據輕重依理施行不在

格賞之限

清泰元年九月大理寺奏用法書竊盜條准建中年贓滿三匹已上決殺不及三匹量情決杖本朝以量情之文不定詔御史中丞龍敏等議贓滿三匹准舊法一匹已上決徒一年半一匹已下量罪以杖大理寺又以量罪之文不定申奏集寺重議今議定贓滿一匹徒二

年半不及一匹徒一年半不得財杖七十從之
二年五月中書門下奏刺史位列公侯縣令爲人父母祇合倍加乳哺豈可自致瘡痍一昨張宗肩胛吏訟論

合當極典法司援律罪止徒流臣聞立法稍嚴則人不
敢犯其見行法律望下所司更加斟酌御史臺刑部大
理寺同奏議曰准律枉法贓十五匹絞天寶元載加至
二十匹請今後枉法贓十五匹准律絞不枉法贓准三
十匹加徒流受所監臨贓五十匹流二千里今請依統
類不枉法贓過三十四受所監臨贓過五十匹從之

晉天福五年十月勅今後竊盜贓滿五匹者處死三匹
已上決杖配流以盜論者依律文處分

晉天福十二年八月勅應天下凡關強盜捉獲不計贓
物多少按驗不虛並宜處死

周廣順三年二月中書門下奏今後應犯竊盜贓及和
姦者並依晉天福元年已前條制施行應諸處犯罪人
等除反逆外其餘罪並不得籍沒家產及誅骨肉一依
格令處分請再下明勅頒示天下乃下詔曰敕書節文
明有釐革竊盧邊城遠近未得詳審宜更申明免至舛
誤其盜賊若強盜並准向來格條斷遣其犯竊盜者計
贓絹滿三匹者並准衆決殺其絹以本處工估價爲定
不滿三匹者第等決斷應有夫婦人被強姦者男子決

五代會要 卷九
殺婦人不坐其犯和姦者男子婦人並准律科斷罪不
至死其餘姦私准格律處分

論赦宥

晉天福三年二月左散騎常侍張允進駮赦論曰臣聞
管子曰赦者小利而大害久則不勝其禍不赦者小害
而大利久則不勝其福又漢紀云吳漢病篤帝問所欲
言對曰願陛下無爲赦旨竊觀自古帝王皆以水旱則
降德音而宥過開狴牢而放囚冀感天心以救其災者
非也假有二人訟一人有罪一人無罪有罪者見赦則

喜無罪者啣冤啣冤者何疎乎見赦者何親乎如此則
是致災之道非救災之術也小民遇天災則喜皆勸爲
惡曰國家好行赦必赦我以救災如此則赦者教民爲
惡也且天道福善禍淫若以赦爲惡之人而變災爲福
是則天助惡民也故曰天降之災警誡人主豈以濫捨
有罪而能救其災乎是知赦不可行也明矣上深納之

徒流人

後唐清泰三年二月尚書刑部郎中李元龜奏准開成
格應斷天下徒流人到所流處本管畫時申御史臺候

年月滿日申奏方得放還本貫近年凡徒流入所管雖
奏不申御史臺報大理寺所以不知放還年月望依格
律處分從之

斷屠鈞

梁乾元二年四月勅近者星辰失度方在脩禳宜令兩
京及宋州魏州取此月至五月禁斷屠宰

後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十一日勅下凡軍人百姓將牛
驢及馬宰殺貨賣今後切要斷除如敢故違便卽擒捉
不問職分高低所在處斬訖奏其本軍指揮使若不切

幹轄致軍內有人違犯別處捉獲亦當取斷

天成二年三月勅訪聞京城坊市軍營有故犯條流殺
牛賣肉者仰府縣軍巡嚴加糾察如得所犯人准條科
斷如有死牛卽令貸賣每斤不得過五文鄉村死牛但
報本村節級然後准例納皮曉示天下以此處分

長興二年九月勅其五方見在鷹隼之類並宜就山林
解放此後諸色人不得輒有進獻仰閤門使有此色貢
奉表章不得引進

三年五月一日勅凡羅網彈射諸弋獵之具比至冬初

五代會要
卷九
並宜止絕若有犯者隨處官吏科違禁之罪起今後每
年二月勅便作此勅曉諭中外

臣周興岱恭校

五代會要卷十

宋

王

溥

撰

刑法雜錄

後唐同光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大理寺奏准獄例諸立
春已後秋分已前不得奏決死刑違者徒一年今寺司
相次有案牘若准律文候秋分後申奏必慮刑獄遲留
者詔曰刑以秋冬雖關惻隱事多連累翻慮淹延若就
十人之中止於一夫抵罪豈可以輕附重禁錮逾時言
念哀矜又難全廢其諸司囚徒罪無輕重並宜各委本

司據罪詳斷輕者卽時疏理重者候過立春至秋分然後行法如係軍機須行嚴令或謀爲逆惡或蘊蓄姦邪或行劫殺人難於留滯並不在此限其年閏十二月二十五日大理少卿魏迥奏此後伏請指揮天下州縣應所禁囚徒不許州縣廂邊大小刑獄委觀察使刺史眞選清強判官一員於本廳每月二十六日兩衙引問明置獄狀細述事端大則盡理推尋小則立限決遣其外縣鎮禁人三日外具事節申本州府仍勘問指揮奉勅宜依

天成元年十一月六日勅應天下刑獄公事訪聞近日多有寃滯自今後每捉到正賊但見贓驗便行正斷不在便追關連祇証及宿食去處

二年六月十二日大理少卿王爵奏伏准貞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勅極刑雖令卽決仍三覆奏在京五覆奏決前三奏決日兩奏惟犯惡逆者一覆奏著於格令又准建中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勅應決大辟罪在京者宜令行決之司三覆奏決前兩奏決日一奏謹按斷獄諸死罪囚不待覆奏報下而決者流二千里卽奏執應決

者聽三日仍行刑若限未滿而刑者徒一年伏以人命至重死不再生近年以來全不覆奏或蒙赦宥已被誅夷伏乞勅下所司應在京有犯極刑者令決前決日各一覆奏聽進止有凶逆犯軍令者亦許臨時一覆奏應諸州府乞別降勅命指揮奏勅宜依

二年七月十七日勅節文今後指揮諸道州府凡有推鞠囚獄案成後逐處委觀察防禦團練軍事判官引所勘囚人面前錄問如有異同卽移司別勘若見其本情其前推勘官吏量罪科責如無異同卽於案後別連一

狀云所錄問囚人無疑案同轉上本處觀察團練使刺史有案牘本經錄問不得便令詳斷如防禦團練刺史州有合申節使公案亦仰本處錄問過卽得申送其年八月十五日少府少監申著瑀奏伏乞指揮諸道州府此後或顯犯憲章者候文案畢任依格法斷懲如未明事理不得行真情杖從之其年閏八月勅古者賞以春夏刑以秋冬將賞爲之加膳將刑爲之不舉樂今朕切於禁暴樂在觀能其或秋後有功不可待冰泮而行賞春時有罪不可候霜降而加刑漸向太平方行古道况

賞不在僭則立功者轉多刑不濫施則犯法者漸少其
在京或遇行極法日宜不舉樂朕減常膳諸州使遇行
極法日亦禁聲樂

長興二年四月二日勅諸道州府各置病囚院仍委隨
處長吏專切經心或有病囚當卽差人診候療理候據
所犯輕重決斷如敢固違致本囚負屈身死本官吏並
加嚴斷兼每月自夏初至八月末已來每五日一次差
人先刷枷杻其年閏五月勅應律令格式六典准舊制
令百司各於其間錄出本局公事具細一一抄寫不得

漏落纖毫集成卷軸兼粉壁書在公廳若未有解署其
文書委官主掌仍每有新受官到令自寫錄一本披尋
或因顧問之時須知次第仍令御史臺告諭限兩月內
抄錄及粉壁書寫須畢其間或有未可便行及曾釐革
事件委逐司旋申中書

四年六月大理正張仁彖奏伏見諸道州府刑殺罪人
雖有骨肉尋時不容收瘞皆給喪葬行人載於城內或
殘害尸髮多邀邀求准獄官令諸大辟罪官給酒食聽
親故辭訣告犯狀日末後行刑法注云決之經宿所司卽

爲埋瘞若有親故亦任收葬又條諸囚死無親戚者官給棺於官地埋瘞置磚銘於曠內立碑於冢上書姓名請依令指揮從之其年七月前潞州屯留縣主簿李光鼎獻時務凡諸道推刑獄請令於本判官廳前當面責勘據通判疑狀判官與本司官典同封練候勘鞠了日都將印縫分付本典結案從之

廣順元年三月十三日勅令後應三京及諸道州府凡有刑獄並須據罪斷遣除准勅勘鞠及合奏覆外其餘不得便將案奏據聞

晉天福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勅下刑部大理寺御史臺及三京諸道州府今後或有繫囚染病者並令逐處醫工看候於公解錢內量支藥價或事輕者仍許家人看候所有罪犯合處杖責者仍候瘞復日科決

四年九月祖州奏管內所獲罪人從來籍沒財產云是鄴都舊例格律未見明文勅今後凡有賊人准格定罪不得沒納家貲天下諸州准此

五年三月十日勅發耳稱寃人准大中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勅若有犯者決杖流配訴雖有理不在申明今後

所陳與為勘斷務耳之罪准律別科

六年五月十五日尚書刑部員外郎李象奏請今後凡是散官不計高低若犯罪不得贖亦不得上請詳定院覆奏應內外文武官有品官者自依品官法無品官者有散試官者應內外帶職廷臣賓從有功將校等並請同九品官例其京都軍巡使及諸道州府衙前職員內外離任鎮將等並請准律不得上請當贖其巡司馬步司判官雖有曾歷品官者亦請流外職准律杖罪已下依決罰例徒罪已上仍舊常贖法

周顯德五年七月斷定刑統今後定

罪諸道行軍司馬節度副使留守准從五品例諸道兩使判官防禦團練副使准從六品官例節度掌書記防團判官兩藩營田等判官准從七品官例諸道推巡及軍事判官准從八品官例諸軍將校內諸司副供奉官殿直臨時奏聽聖旨

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勅宜令四京及諸道州府遇大祭祀正冬寒食立春立夏雨雪未晴已上日並不得行極法如有已斷下文案可取次日及雨雪定後施行開運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詳定院奏今後在京及諸道州府如有准勅決笞杖者差一員公幹清強官監視從之

周廣順元年五月五日赦節文今後應諸色犯罪除反逆罪外並不得籍沒家貲誅及骨肉一依格令處分

三年二月中書門下奏起今後應天下諸道州府斷遣死罪者候斷遣犯錄元案聞奏仍分明錄推司官典及詳斷檢法官姓名具檢用法條朱書不得漏落

顯德元年十月勅應諸司賊盜宜委本府州節度防禦團練等使刺史專切斷除其部內凡有賊盜及逃走軍健諸色亡命之人並須覺察設計差人收拏不計遠近以獲爲限應有婚姻鬪競賊盜公事仰逐日長吏躬親

鞫問仍令本判官不住提舉疾速區分庶俟勅命凡有大辟罪斷訖其公案申奏今後仰抄錄要當事節兼於前面朱書罪人入禁至斷了日數聞奏

二年四月五日勅應諸道見禁罪人無家人供備喫食者每人逐日破官米二升不得信任獄子節級減稍罪人口食仍令不住供給水漿掃洒獄內每五日一度洗刷枷杻如有病疾者畫時差人看承醫療

五年七月七日勅州縣自官已下因公事行責情杖量情狀輕重用不得過臀十五杖因責情杖致死者具事

由聞奏又勅諸盜經斷後仍便行盜前後三犯並曾經
官司推問伏罪不問赦前後贓多少並取決殺

歷

逐朝歷名

黃帝起用辛卯歷

顓頊用乙卯歷

虞用戊午歷

夏用丙寅歷

商用甲寅歷

周用丁巳歷

魯用乙卯歷

秦用庚子歷

漢用太初歷

四統歷

三分歷用三本

魏用黃初歷

景初歷用三本

宋用大明歷

元嘉歷用三本

齊用天保歷

同章歷

正象歷用三本

後魏用興和歷

正元歷

正統歷用三本

梁用大同歷

乾象歷

永昌歷用三本

後周用天和歷

丙寅歷

明光歷用三本

隋用甲子歷

開皇歷

皇極歷

大業歷三本

唐用戊寅歷

麟德歷

神龍歷

大衍歷

元和歷

元和觀象歷

長慶宣明歷

寶應歷

正元歷

景福崇元歷十本

五代會要 卷十
晉天福四年八月司天監馬重績奏曰臣聞爲國者正
一氣之元宣萬邦之命受茲歷象以立章程長慶宣明
雖氣朔不渝卽星纏罕驗景福崇元縱五麗甚正而年
差一日今以宣明氣朔崇元景緯二歷相參方符合况
自古諸歷皆以天正十一月爲歲首循太古甲子爲上
元積歲彌多差濶之甚臣改定元創爲新歷一部二十
一卷七章上下經奏等章二卷共成十二卷取天寶十
四載乙未立爲近元以雨水正月朔爲歲首其所撰新
歷謹詣閣門上進遂命司天少監趙仁錡張文皓秋官

正徐皓天文參謀趙延義杜崇龜等以新歷與宣明崇
玄考覈得失勅賜號調元歷仍令翰林學士承旨和凝
撰序

周顯德三年八月端明殿學士左散騎常侍權知開封
府事王朴奏曰臣聞聖人之作也在乎知天人之變者
也人情之動則可以言知之天道之動則可以數知之
數之爲川也聖人以之觀天道焉歲月日時由斯而成
陰陽寒暑由斯而節四方之政由斯而行夫爲國家者
履端立極必體其元布政考績必因其歲禮動樂舉必

正其朔三農百工必順其時五刑九伐必順其氣庶務有爲必從其日月六宗籍之爲大典百王執之爲要道是以聖人受命必治歷數朝亂日失天垂將百載天之歷數汨陳而已今陛下順考古道寅畏上天咨詢庶官振舉墜典以臣薄游曲藝嘗涉舊史遂降述作之命俾究迎推之要雖非能者敢不奉詔是以包萬象以立法齊七政以立元測圭箭以候氣審臍臑以定朔明九道以步日校遲疾以推星考黃道之邪正辨天勢之升降而交蝕詳焉夫立天之道曰陰與陽陰陽各有數合則

化成矣陽之策三十六陰之策二十四奇偶相命兩陽三陰同得七十二同則陰陽之數合七十二者化成之數也化成則謂之五行之數五之得朞之數過者謂之氣盈不及謂之朔虛至於應變分用無所不通所謂包萬象矣故以七十二爲經法經者常也常用之法也百者數之節也隨法進退不失舊位故謂之通法以通法進經法得七千二百謂之統法自元入經先用此法統歷之諸法也以通法進經法得七十二萬氣朔之下收分必盡謂之全率以通法進全率得七千二百萬謂之

夫率而元紀生焉元者歲月日時皆甲子日月五星合
在子正之緒當盈縮先後之中所謂七政齊矣古之植
圭於陽城者以其近洛故也蓋尙慊其中乃在洛之東
偏開元十二年遣使天下侯影南距林邑國北距橫野
軍中得浚儀之嶽臺應南北弦居地之中皇家建國立
都於梁令樹圭置箭測嶽臺晷漏以爲中數晷漏正則
日之所至氣之所應得之矣日月皆有盈縮日盈月縮
則後中而朔月盈日縮則先中而朔自古朏朧之法率
皆平行之數入歷既有前次而又衰稍不倫皇極舊術

則迂迴而難用降及諸歷則疎遠而多失今以月離朏
朧隨歷校定日纏朏朧臨用加減所得者入離定日也
一日之中分爲九限逐限損益衰稍有倫朏朧之法所
謂審矣赤道者天之紘帶也其勢圓而平紀宿度之常
數焉黃道者日軌也其半在赤道內半在赤道外去極
遠二十四度當與赤道近則其勢斜當與赤道遠則其
勢直當斜則日行宜遲當直則日行宜速故二分前後
加其度二至前後減其度九道者月軌也其半在黃道
內半在黃道外去極遠六度出黃道謂之正交入黃道

謂之中交若正交在秋分之宿中交在春分之宿則比黃道之斜若正交在春分之宿中交在秋分之宿則比黃道反直若正交中交在二至之宿則其勢差斜故校去二至二分遠近以考斜正乃得加減之數自古雖有九道之說蓋亦知而未詳空有祖述之文全無推步之用今以黃道一周分爲八節一節之中分爲九道盡七十二道而使日月二軌無所隱其邪正之勢焉九道之法可謂明矣星之行也近日而疾遠日而遲去日極遠勢盡而留自古諸歷分段失實際降無準今日行分尙

多次日便留自留而退惟用平行仍以入段行度爲入歷之數皆非本理遂至乖戾今校定逐日行分積逐日行分以爲變段於是自疾而漸遲勢盡而留自留而行亦積微而後多別立諸段變歷以推變差俾諸段變差際會相合星之遲疾可得而知之矣自古相傳皆謂去交十五度以下則日月有蝕殊不知日月之相掩與闔虛之所射其理有異焉今以日月徑度之大小校去交之遠近以黃道之斜正天勢之升降度仰視旁觀之分數則交虧得其實矣乃以一篇步日一篇步月一篇步

星以卦候沒滅爲之下篇都四篇合爲歷經一卷歷十
一卷草三卷顯德三年七政細行歷一卷臣檢討先代
圖籍今古歷書皆無蝕神首尾之文蓋天竺胡僧之妖
說也近自司天卜祝小術不能舉其大體遂爲等接之
法蓋從假用以求徑捷於是乎交有逆行之數後學者
不能詳知便言歷有九曜以爲注歷之常式今並削而
去之昔在唐堯欽若昊天陛下親降聖謨考歷象日月
星辰唐堯之道也其歷謹以顯德欽天爲名天道玄遠
非微臣之所盡知但竭兩端以奉明詔疎畧乖謬甘俟

罪戾世宗覽之親爲製序仍付司天監行用以來年正
旦爲始自前諸歷並廢

渾天儀

後唐清泰三年十一月遣司天少監趙仁錡往汴州取

渾天儀

先是梁朝曾造自汴梁久在汴州故司天監胡果奏取竟以舊渾天儀損折不能施用

漏刻

晉天福三年二月司天臺奏臣等准漏刻經云漏刻之
制起自軒轅所以上揆天時下著人事是故日行有南
北晷漏有長短以黃道去極之度而求漏刻日移之變

夫中星晝夜一百刻分爲十二時每時有八刻三分之一假令符天以六十分爲一刻一時有八刻二十分四刻十分爲正前四刻十分爲正後二十分中必爲時正上古以來皆依此法自唐室將季黃巢犯京旣失舊經漏刻無在伏以見行漏刻自午初四刻元稱巳時巳入未時猶打午正若不改更終成錯誤今欲每時初打一刻至四刻後正時正牌打八刻終一時後一時却從初起卽上同往古下驗將來奉勅宜依令本司集寮屬討定奏聞者臣等據諸家歷數及太霄論漏刻等經皆以

晝夜百刻分爲十二時每時有八刻三分之一凡一時以打一刻起於時初八刻終於時正近取到水秤較驗方知見行漏刻差誤假令以午時爲例從午時五刻上行作午時一刻侵至未時四刻始滿八刻方終午時此則午未兩時中各取半合爲一時也自日出後至日入以來時刻皆如此例相侵伏乞改正從時初打一刻至四刻後進正牌八刻終爲一時後時却從初起時辰自正晷漏無差從之

地震

後唐莊宗同光二年十一月鎮州地震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魏府徐泗地大震

明宗天成二年七月鄭州地大震殺二人長興二年六月太原地震自二十五日未時至二十七日申時二十

餘度左補闕李祥上疏曰臣聞天地之道以簡易示人鬼神之情以禍福為務王者祥瑞至而不喜災異見而必驚罔不寅畏上玄思答天譴臣聞北京地震日數稍多臣曾覽國書伏見高宗時晉州地震時侍中張

行成奏曰天陽也地陰也陽君象陰臣象君宜轉運臣宜安今晉州地震彌旬不休將恐女謁用事臣下陰謀且晉州是陛下本封今地震為尤彰其應伏願深思遠慮以杜未萌又開元中秦州地震尋差官宣慰兼降使致祭山川所損之家委量事制置奏聞伏惟陛下中興唐祚起自晉陽地數震於帝鄉理合思於天戒况聖

明御宇於今六年歲稔時康人安俗阜臣慮天意陛下忘創業艱難之時有成功矜滿之意伏望特委親信兼選助賢且往北京安慰密令巡察問黎民之疾苦嚴山川之祭祀然後鑿前朝得喪之本探歷代聖哲之規崇不諱之風罷不急之務上深嘉之賜以四品之章服

周太祖廣順三年十月魏邢洛地震累十日餘度鄴都宮署內尤甚屋瓦皆墮

日蝕

梁太祖一開平五年正月丙戌朔太史言案前史漢高祖末年日蝕于歲首上甚惡之于是素服避

正殿命百官各守本司各勅赦宥罪以答天譴

少帝龍德三年十月辛未朔日蝕

後唐莊宗一 同光三年四月癸亥朔司天
天奏日蝕在卯主歲大旱

明宗五 天 成元年八月己酉朔二年八月乙卯朔三年
五月丁丑朔其日陰雲不見百官稱賀長興元

羊六月癸巳朔其日陰冥不見至夕大雨二年十一月
甲申朔先是司天計朔日合食二分伏緣所食微少太

陽光影相鑠伏恐不辨虧缺其
日不入閣百官不守司從之

晉高祖四 天 福二年正月乙卯朔先是司天奏正月二
日太陽虧十分內蝕三分在危室十七度日出東方已

帶蝕三分漸生至卯時復滿三年正月戊申朔司天先
奏其日蝕蝕至日不蝕內外稱賀四年七月庚子朔中

書門下奏謹案舊禮日有變天子素服避殿太史以所
司救日于社陳五兵五鼓五麾東戟南牙西弩北楯中

夾置鼓服從其位百官廢務素服守司重列于廷每等
異位向日而立明復而止今所司法物咸不能具去歲

正旦日蝕唯謹藏兵仗皇帝避正殿素服百官守司今

且欲依舊禮施行從之七年四月甲寅
朔是日百官守司太陽不蝕上表稱賀

少帝四 天 福八年四月戊申朔開運元年九月庚
午朔二年八月甲子朔三年二月壬戌朔

漢隱帝三 乾 祐元年六月戊寅朔二年六
月癸酉朔三年十一月甲子朔

周太祖一 廣 順二年四
月丙戌朔

月蝕

梁太祖一 開 平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夜先是司天奏是
日月蝕不宜用兵時王景仁方總大軍北伐

追之不及至五年正月二日
果為後唐莊宗大敗于北鄉

後唐莊宗二 同 光三年五月戊
申其年九月甲辰

明宗三 天 成三年十二月乙卯四年六
月癸丑望其年十二月庚戌

晉高祖二天福二年七月丙寅

少帝一開運元年三月戊子其年九月乙酉

漢高祖一天福十二年十二月乙未

彗孛

梁乾化二年四月甲戌夜彗見於靈臺之西五月以彗星謫見降

赦宥罪以答天譴

後唐天成三年十月庚午夕西南長有孛丈餘東南指

在宿五度三夕不見

清泰三年九月己丑彗出虛危長尺餘形細微經天壘

哭星其年十一月廢帝遇難于洛陽晉高祖登位

晉天福六年九月有彗星見丈餘安重營連謀舉兵向關敗于宗城縣

八年十月庚戌夜有彗見於東方四指尾長一丈在角

九度其年十二月青州楊光遠叛命

周顯德三年正月壬戌夜有星孛於參宿其芒指於東

南

臣周興岱恭校

4

